关于受理李奇等16人工伤认定申请的公示

（2023）11

1.兵团乌鲁木齐监狱李奇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3日受理了兵团乌鲁木齐监狱李奇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奇，性别：男，年龄：31岁，工作岗位：第二监区民警。受伤时间：2023年9月18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104团1连兵团乌鲁木齐监狱监狱服刑人员活动中心，受伤部位：1.左眼球挫伤；2.左眼上睑皮肤裂伤；3.双眼屈光不正。主要原因：参加监狱活动排练过程中左眼被警用器械划伤。

受伤经过：2023年9月18日上午11时10分，第二监区民警李奇与同事在监狱服刑人员活动中心参加“雷霆出击”警体技能训练。李奇在三人应急小组快速处突演练过程中左眼被警用器械划伤，眼角大量出血，在监狱生活卫生大队对伤口进行简单处理后前往新疆军区总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眼球挫伤；2.左眼上睑皮肤裂伤；3.双眼屈光不正。

2.新疆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胡仲伟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胡仲伟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胡仲伟，性别：男，年龄：57岁，工作岗位：安全管理部业务主办。受伤时间：2023年8月31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山路健康路路口，受伤部位：踝关节骨折（右）。主要原因：执行安全检查工作后，返回办公室期间被电动车撞伤。

受伤经过：胡仲伟于2023年8月31日11时27分许，在广场联合大厦参与公司安全联合检查后，走路返回徕远广场A座工作岗位途中，于天山区中山路至健康路路口由南向北通过人行横道时被由东向西行驶的电动车撞伤右脚脚踝。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天山区分局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表明：当事人胡仲伟无责任。随后其自行乘坐出租车前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踝关节骨折（右）。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族师范学校马衣拉·斯马义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族师范学校马衣拉·斯马义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马衣拉·斯马义，性别：女，年龄：43岁，工作岗位：后勤在编职工。受伤时间：2023年9月2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1026号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族师范学校教学楼一楼东侧台阶处，受伤部位：第1尾椎骨折。主要原因：上班期间在单位一楼台阶处摔倒。

受伤经过：马衣拉·斯马义于2023年9月25日18时50分许在去往总务科主任办公室过程中，行至教学楼一楼东侧台阶处时，听到身后有学生向其问好，回头应答时不慎摔倒受伤，随后前往自治区第四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第1尾椎骨折。

4.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刘夫田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3日受理了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刘夫田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夫田，性别：男，年龄：46岁，工作岗位：巡检班长。受伤时间：2023年9月1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祁家沟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车间烧成工段回转窑窑尾烟室处，受伤部位：1.手部拇指伸肌腱损伤（左手）；2.掌指关节副韧带断裂（左手拇指）；3.手指开放性损伤（左手拇指）。主要原因：使用高压水枪工作时，水管崩裂，被高压水流切伤左手。

受伤经过：刘夫田于2023年9月15日20时15分许，在使用高压水枪清理窑尾烟室结皮时，水管突然崩裂，射出的高压水流切伤左手。随后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诊治，诊断为：1.手部拇指伸肌腱损伤（左手）；2.掌指关节副韧带断裂（左手拇指）；3.手指开放性损伤（左手拇指）。

5.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中学秦秀丽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中学秦秀丽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秦秀丽，性别：女，年龄：54岁，工作岗位：教师。受伤时间：2023年9月2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二道湾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中学计算机一室，受伤部位：1.右外踝骨折；2.脑震荡。主要原因：上课期间，关窗户时从凳子上摔下。

受伤经过：2023年9月25日12时40分许，秦秀丽在学校计算机一室教课时，因风吹进教室感觉到冷，在踩凳子关窗户的过程中从凳子上摔下，随后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治疗，诊断为：1.右外踝骨折；2.脑震荡。

6.新疆兵旅亚心全域旅游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袁伟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18日受理了新疆兵旅亚心全域旅游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袁伟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袁伟，性别：男，年龄：30岁，工作岗位：企业中层管理人员。受伤时间：2023年8月7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北路1187号中郎天润酒店北门，受伤部位：1.右髌骨脱位；2.右膝前交叉韧带损伤。主要原因：因工外出期间意外扭伤右膝盖。

受伤经过：袁伟按照公司安排于2023年8月7日前往乌鲁木齐中郎天润酒店接山东援疆干部及家属送往奎屯。11时许，袁伟出酒店北门后，在下台阶时不慎踩空扭伤右膝盖。考虑到客人后续还有重要安排，便由客人开车前往奎屯。到达奎屯后在家人陪同下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医院检查，预约8日进行拍片检查。8日经医生检查需要预约核磁检查，当天向领导请假。10号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医院下发病人入院通知单及MR诊断报告单，经了解需要入院手术治疗后，拒绝入院并前往其他医院进行检查，至2023年9月27日在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髌骨脱位；2.右膝前交叉韧带损伤，随后进行保守治疗。

7.第十二师康悦养老院吐提姑丽·塔依尔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10日受理了第十二师康悦养老院吐提姑丽·塔依尔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吐提姑丽·塔依尔，性别：女，年龄：23岁，工作岗位：护理员。受伤时间：2023年8月23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戍州路7号第十二师康悦养老院乐园三楼302室，受伤部位：急性腰部扭伤。主要原因：工作中照顾老人时扭伤腰部。

受伤经过：吐提姑丽·塔依尔于2023年8月23日8时35分许，在十二师康悦养老院三楼302室照顾卧床老人时，因老人身体虚弱从摇床的枕头上滑下，吐提姑丽·塔依尔帮助老人从床上坐起的过程中扭伤腰部，随即被送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二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急性腰部扭伤。

8.新疆丝路天硕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安尼娃·哈德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17日受理了新疆丝路天硕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安尼娃·哈德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安尼娃·哈德，性别：男，年龄：52岁，工作岗位：保障性住房E区保安。受伤时间：2023年9月18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第十二师三坪农场保障性住房E区保安值班室，受伤部位：死亡。主要原因：工作中突发不适死亡。

受伤经过：2023年9月18日23时35分许，安尼娃·哈德在三坪农场保障性住房E区保安室值班时身体突发不适，同岗值班人员给家属打电话告知情况，家属于9月18日23时46分许到达现场。因值班室离安尼娃·哈德家较近，家属将其送回家后拨打120急救电话，经医生抢救无效后于9月19日0时30分许死亡。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出具的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载明：安尼娃·哈德于2023年9月19日死亡，死亡原因为心力衰竭。

9.刘会超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9月20日受理了刘会超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会超，性别：男，年龄：51岁，工作岗位：木工。受伤时间：2022年6月23日，受伤地点：十二师五一农场兵团第十二师商业金融港（B区、C区）建设项目工地，受伤部位：1.头部外伤；2.前额皮肤裂伤；3.颈部外伤；4.眼眶外伤；5.肋骨骨折；6.胸部损伤。主要原因：在工地支模时被上方掉落的钢管砸伤。

受伤经过：刘会超于2022年6月23日在盐城市达特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的十二师五一农场兵团第十二师商业金融港（B区、C区）建设项目C3区地下室支模时被上方掉落的钢管砸伤，随后被送往昌吉市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1.头部外伤；2.前额皮肤裂伤；3.颈部外伤；4.眼眶外伤；5.肋骨骨折；6.胸部损伤。

10.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张军祥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张军祥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张军祥，性别：男，年龄：34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3年8月29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居三路头屯河农场学校东门，受伤部位：1.外伤性头痛；2.面部及右手多处皮肤软组织挫伤、擦伤；3.右手第1掌骨远端骨折；4.（左)眼损伤；5.左结膜炎。主要原因：在派出所参会结束后骑车返回警务室时摔倒受伤。

受伤经过：2023年8月29日18时许，张军祥在头屯河派出所参会结束后返回绿洲街南社区警务室途中，行至居三路头屯河农场学校东门时摔倒受伤，随后前往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一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1.外伤性头痛；2.面部及右手多处皮肤软组织挫伤、擦伤；3.右手第1掌骨远端骨折；4.（左)眼损伤；5.左结膜炎。

11.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瞿天铖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瞿天铖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瞿天铖，性别：男，年龄：25岁，工作岗位：辅警。受伤时间：2023年9月4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兵团十二师三坪农场育坪街111号保障性住房D区大门口处，受伤部位：1.右外踝骨折；2.右侧下胫骨腓联合韧带损伤。主要原因：执行任务时右脚被嫌疑人压在身下受伤。

受伤经过：瞿天铖于2023年9月4日接到任务，与民警马腾、葛树军等三名辅警前往屯兵楼北侧的垃圾船附近传唤违法嫌疑人阿不都热西提·阿不都英。抵达现场后，违法嫌疑人拒不配合传唤，随后逃跑至三坪农场保障性住房D区大门口时被拦住。违法嫌疑人仍拒绝传唤，民警马腾下令强制传唤，瞿天铖在控制违法嫌疑人时，右脚被违法嫌疑人压在身下受伤，伴有疼痛肿胀现象。次日先后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三坪农场职工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外踝骨折；2.右侧下胫骨腓联合韧带损伤。

12.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乔白露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乔白露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乔白露，性别：女，年龄：38岁，工作岗位：五一派出所户籍民警。受伤时间：2023年10月1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崇五路613号五一农场派出所一楼楼梯口，受伤部位：1.左足舟骨骨折；2.左足跟骨及左腓骨撕脱性骨折。主要原因：执勤期间从楼梯上摔下。

受伤经过：乔白露于2023年10月1日19时28分许在五一农场派出所二楼维稳指挥部值班期间，因需要去一楼户籍室报送数据，在下楼时踩空摔倒至左脚受伤，随后前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治疗，诊断为：1.左足舟骨骨折；2.左足跟骨及左腓骨撕脱性骨折。

13.新疆天一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汪明广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天一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汪明广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汪明广，性别：男，年龄：44岁，工作岗位：木工。受伤时间：2023年8月26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农牧场榆泉南路560号新疆天一建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市第一分公司的新疆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疆教育学院）亚心校区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工地礼堂，受伤部位：1.腰2及腰5椎体压缩性骨折；2.右跟粉碎性骨折；3.右跟腓韧带损伤；4.右外踝撕脱性骨折。主要原因：工地脚手架倒塌从大约四米高处摔下。

受伤经过：汪明广于2023年8月26日18时10分许在新疆天一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分包的新疆天一建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市第一分公司的新疆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疆教育学院）亚心校区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工地礼堂施工期间，因工友推动脚手架平台式时脚手架一条腿弯曲，平台失稳倒塌，汪明广从约四米高的平台上坠落，随后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腰2及腰5椎体压缩性骨折；2.右跟粉碎性骨折；3.右跟腓韧带损伤；4.右外踝撕脱性骨折。

14.新疆思蜀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张小琼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4日受理了新疆思蜀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张小琼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张小琼，性别：女，年龄：54岁，工作岗位：厨师。受伤时间：2023年7月30日，受伤地点：新疆五一农场崇五路与云杉街交汇处新疆益泰文旅产业主题酒店项目工地生活区食堂，受伤部位：左髌骨骨折。主要原因：项目工地厨房干活时膝盖磕到桌角受伤。

受伤经过：张小琼于2023年7月30日下午18时30分许，在新疆益泰文旅产业酒店项目部的生活区食堂工作时，膝盖磕到桌角受伤。次日前往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左髌骨骨折。

15.新疆西域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白宝琳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3日受理了新疆西域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白宝琳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白宝琳，性别：女，年龄：51岁，工作岗位：会计。受伤时间：2023年8月22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头屯河区头屯河农场头屯河公路1575号新疆西域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世界城园区办公楼一楼，受伤部位：右侧三踝骨折。主要原因：公司活动结束后，在下楼梯时摔倒受伤。

受伤经过：2023年8月22日，新疆西域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周年庆祝活动，要求员工于当日活动结束撤场后下班。23时20分许活动结束，白宝琳准备离开办公楼下班时，在公司办公楼一楼电梯口附近的台阶处，因天黑没看清台阶摔倒受伤，先后被送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第二人民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总医院治疗，诊断为：右侧三踝骨折。

16.乌鲁木齐屯坪巴士公交客运有限公司王楚淋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10月25日受理了乌鲁木齐屯坪巴士公交客运有限公司王楚淋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王楚淋，性别：女，年龄：34岁，工作岗位：综合专员。受伤时间：2023年9月23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头屯河公路2345号天恒基汽车城园区内，受伤部位：尾骨损伤。主要原因：单位组织的赛事训练过程中摔伤。

受伤经过：王楚淋于2023年9月27日下午17时许在天恒基汽车城园区内，代表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加师第一届运动会拔河比赛训练。训练过程中拔河绳突然断裂训练队员全部摔倒在地。王楚淋摔倒时恰好坐在后方队员左脚脚尖处，随后送往医院进行诊治，诊断为：尾骨损伤。